

浙江省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组委会

关于组织开展浙江省第十八届“挑战杯”大学生 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黑科技专项赛的 预通知

各高校团委：

根据 2023 年浙江省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相关工作安排，现将浙江省第十八届“挑战杯”大学生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黑科技专项赛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组织机构

主办单位：浙江省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组委会

承办单位：宁波工程学院

二、参赛对象

全日制非成人教育高校在校生可以个人或团队形式参赛。

三、作品内容

作品为前沿领域、或具有高精尖色彩、或会改变人们生产生活方式的，对现有科技成果具有一定颠覆性、超越性的，具有前瞻性、创新性、应用性（或应用前景）的实物或者技术（包括但不限于人工智能、生命健康、脑科学、生物育种、新材料、新能源等前沿领域）；或灵

活创新运用科学知识，能够创造性地解决“小”问题的，具有一定创意性、趣味性的实物或者技术。

四、评审要点

1.创造性。考察学生思维的开阔性、创新性，作品让人感觉脑洞大开甚至颠覆超越。

2.科学性。考察作品是否体现了严谨的科学思维和科学精神，学生对相关科学知识有灵活的、创新的应用。

3.应用性。考察作品是否能够巧妙地、创造性地解决某类生产生活中的难点或问题。

4.展示性。考察作品是否为实物或者技术，是否具有较好的展示性或演示性。

五、实施步骤

1.动员准备和高校竞赛阶段（2月-5月）。各高校按照相关要求及时部署，开展作品申报与校级竞赛，选拔优秀作品参加省级竞赛。

2.作品校内展示宣传阶段（5月）。各高校团委通过微信公众号、官方网站等对校内优秀作品进行线上线下展示，对典型团队进行宣传报道。

3.校赛参赛作品系统报备（6月上旬）。各高校按照相关要求在国赛系统完成校赛参赛作品参赛报备。

4.省级竞赛阶段（6月）。省赛组委会举行省级竞赛。

5.全国竞赛阶段（7月-8月）。全国竞赛组委会组织专家对国赛系统备案作品进行评审。

6.优秀作品全国展示宣传阶段（9月-10月）。9月份全国优秀作品进行线上展示；10月份在“挑战杯”主体赛全国竞赛终审决赛期间进一步择优部分作品进行现场展示。

六、奖项设置

竞赛设金奖、银奖、铜奖；设学校优秀组织奖。学校集体奖项根据作品组织申报情况、获奖情况、校赛作品系统报备情况、宣传展示情况等评定。

七、申报要求

1.作品申报分为机械与控制、信息技术、数理、生命科学、能源化工5个方向。每件作品只能选择1个方向。

2.作品以视频或者图文形式提交参赛，且获奖作品能够进行现场展示。视频作品包含作品介绍、成果介绍、作品展示等内容，时长3分钟以内，MP4格式，大小200M以内；图文作品包括作品介绍（图文形式）、成果介绍（图文形式）、展示图片等内容，5000字以内，1个PDF格式文档，100M以内。成果介绍说明参赛成员参与情况。

3.参赛团队必须具有作品的完全知识产权并签订作品诚信承诺书。

4.竞赛以学校为单位统一申报，每个团队人数不多于10人，每件作品指导教师不多于3人。对于跨校组队参赛的作品，各成员须事先协商明确项目负责人所在单位为申报单位。省级竞赛报名截止后，只可进行人员删减，

不可进行人员顺序调整及添加，不可进行作品组别调整。

5.校级赛事应设有监督投诉机制且获奖信息在全校范围内公示。同一作品不得同时参加主体赛的作品评比，往届报送过的作品不得重复报送。

6.所有校赛作品必须在国赛系统中完成报备，未报备作品不授予奖项。校赛作品报备数量不足，如在省级竞赛评审前，按比例减少省级竞赛参赛作品数；如在省级竞赛评审后，按比例取消相应件数已获奖作品授奖资格。

7.本科院校省级竞赛申报作品不超过 10 件（不含独立学院），高职高专院校、独立学院省级竞赛申报作品不超过 8 件。省级竞赛申报作品数量在符合申报限额基础上，还须符合省级竞赛申报作品数量与校级竞赛参赛作品数量的比数不高于 1:5，且省级竞赛申报作品数量与校级竞赛参赛人数的比数不高于 1:40。

八、材料提交

1.各参赛高校统一制作本校省级竞赛参赛作品，作品申报书与图文作品材料双面打印，分开装订，于 6 月 9 日前将省级竞赛参赛作品申报书（附件 1，一式三份）、图文作品材料（一式三份）、省级竞赛参赛作品汇总表（附件 2，一式一份）、校级竞赛参赛作品汇总表（附件 3，一式一份）寄达竞赛承办高校宁波工程学院。纸质材料需按要求加盖相应公章或签字。

2.各参赛高校于 6 月 9 日前将电子材料寄达竞赛承办

高校宁波工程学院。其中省级竞赛参赛作品汇总表（附件 2，Excel 版本+盖章扫描件 PDF 版本）、校级竞赛参赛作品汇总表（附件 3，Excel 版本+盖章扫描件 PDF 版本）电子材料以邮件形式寄达，邮件名称以“学校名称+2023 年浙江挑战杯黑科技专项赛作品”命名；省级竞赛参赛作品的申报书（附件 1，Word 版本）、图文作品材料（PDF 版本）或视频作品材料（MP4 格式）电子稿以及校级竞赛参赛作品的申报书（附件 1，Word 版本）、图文作品材料（PDF 版本）或视频作品材料（MP4 格式）电子稿以 U 盘形式寄达。电子材料内容必须与纸质材料一致。如果出现不一致，省级竞赛组委会有权视情况取消作品参赛资格。

3.意向申报优秀组织奖的高校，于 6 月 9 日前将高校优秀组织奖申报材料（一式三份）、校级赛事组织情况表（附件 4，一式三份）、校级赛事组织情况证明材料（一式三份）寄达竞赛承办高校宁波工程学院。纸质材料需按要求加盖相应公章。学校优秀组织奖申报材料应简洁朴实，重点突出，忌过度包装，字数不超过 2000 字。

4.意向申报优秀组织奖的高校于 6 月 9 日前将高校优秀组织奖申报材料（Word 版本+PDF 版本）、校级赛事组织情况表（附件 4，Word 版本+盖章扫描件 PDF 版本）、校级赛事组织情况证明材料（合并 1 个 PDF 版本文档）电子稿发送邮箱，邮件名称以“学校名称+2023 年浙江挑

战杯黑科技专项赛优秀组织奖”命名。电子材料内容必须与纸质材料一致。如果出现不一致，省级竞赛组委会有权视情况取消高校参评资格。

九、费用缴纳

每件省级竞赛参赛作品缴纳评审费 100 元。各高校评审费于 6 月 9 日前汇入承办高校宁波工程学院账户(户名：宁波工程学院，账号：39054001040000062，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宁波市翠柏支行)。汇款时需备注“XX 学校黑科技赛评审费”。

十、其他事项

- 1.省级竞赛以书面评审形式开展。
- 2.后期竞赛相关通知将通过“2023 浙江大挑省赛申报”微信群发布。
- 3.本次竞赛解释权归竞赛组委会。竞赛有关情况请及时与竞赛组委会秘书处、竞赛承办高校联系。

团省委学校部

联系人：章豪锋、马为驰

联系电话：0571-85174175

联系地址：杭州市拱墅区安吉路 21 号 202 室

宁波工程学院团委

联系人：尹滔、陈佳琰

联系电话：15088440245、13071935162

电子邮箱：zjtzbhkj2023@163.com

联系地址：宁波市江北区风华路 201 号宁波工程学院东校区校团委（顺丰快递）

- 附件：1.浙江省第十八届“挑战杯”大学生课外学术
科技作品竞赛黑科技专项赛作品申报书
- 2.浙江省第十八届“挑战杯”大学生课外学术
科技作品竞赛黑科技专项赛省级竞赛作品汇总表
- 3.浙江省第十八届“挑战杯”大学生课外学术
科技作品竞赛黑科技专项赛校级竞赛作品汇总表
- 4.浙江省第十八届“挑战杯”大学生课外学术
科技作品竞赛黑科技专项赛校级赛事组织情况表

浙江省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组委会

2023 年 2 月 24 日